CBETA電子佛典集成

CBETA Chinese Electronic Tripitaka Collection

eBook

T32n1637

集大乘相論

覺吉祥智菩薩造　宋 施護譯

財團法人 佛教電子佛典基金會

目次

- 編輯說明
- 章節目 次
- 卷目 次
  - 001
  - 002
- 贊助資訊

編輯說明

- 本電子書以「 CBETA 電子佛典集成 Version 2025.R3」為資料來源。
- 漢字呈現以 Unicode 3.0 為基礎，不在此範圍的字則採用組字式表達。
- 梵文悉曇字及蘭札字均採用羅馬轉寫字，如無轉寫字則提供字型圖檔。
- CBETA 對底本所做的修訂用字以紅色字元表示(黑白 色系版本則無顏色差別) 。
- 若有發現任何問題，歡迎來函 service@cbeta.org 回報。
- 版權所有，歡迎自由流通，但禁止營利使用。

No. 1637
集大乘相論卷上

覺吉祥智菩薩造

西天譯經三藏朝奉大夫試光祿卿傳法大師賜紫臣施護奉　詔譯

歸命妙吉祥菩薩摩訶薩。我今略釋諸大乘相，從菩提心出生大悲相應，所謂一切法，即當了知一切法無我。此所知相，是故今說。
此中何名一切法？所謂蘊、處、界、緣生、波羅蜜多、地、空、菩提分、聖諦、靜慮、無量行、無色、等至、解脫、三摩鉢底先行、解脫門、神通、陀羅尼、力、無所畏、無礙解、大慈大悲、佛不共法、諸聲聞果、了知一切相、真如、實際、無相法界等法，是謂一切法。
所言蘊者，謂即五蘊。何等為五？色、受、想、行、識。此中色者，五根、五境。根謂眼、耳、鼻、舌、身。境謂色、聲、香、味、觸。彼眼識所依謂清淨眼根，耳識所依清淨耳根，鼻識所依清淨鼻根，舌識所依清淨舌根，身識所依清淨身根。色有二種，顯色、形色。顯謂青等，形謂長等。聲有三種，謂執受大種、不執受大種、俱大種。香有二種，謂好香、惡香。味有六種，謂苦、醋、甘、辛、醎、淡。觸有十一種，謂堅強、流潤、溫燥、輕動、重、輕、滑、澁、軟、飢、渴等。如是諸觸總略而說，有其三種，謂可意、不可意及二中間。此如是等由眼等所生、若界趣等分別、三世分別，有無邊分微細差別行相，應知此如是等略說色蘊。受蘊云何？受有三種，謂苦受、樂受、非苦樂受。而此三受若依眼等分別者，有其六分，彼如是分別受有十八，如下界中別明行相。此受蘊者，若界趣等分別，有無邊分行相，應知此如是等略說受蘊。想蘊云何？想有六種。此之行相，謂依眼等分別彼所取境相有其六種。所取相者，謂即色等，然所依性即不可分別。若分別、若不分別，謂即色、受二法。此如是等皆從我蘊自類所起。此想蘊者，若界趣等分別，有無邊分行相，應知此如是等略說想蘊。行蘊云何？謂心所有法信等善分、貪瞋癡等諸煩惱分。如是心所法，心諸分位所有行相依眼等轉。此行蘊者，若界趣等分別，有無邊分行相，應知此如是等略說行蘊。識蘊云何？謂六識身。此識蘊者，若依眼等根、色等境分別，及彼識相乃至善不善無記等分別，有無邊分行相，應知此如是等略說識蘊。如前總說名為五蘊。
所言處者，即十二處，謂內六處，眼、耳、鼻、舌、身、意；外六處，色、聲、香、味、觸、法。此中應知，眼等五根、色等五境為

十色處；彼意處者，謂即諸識；所餘諸法，是為法處。
所言界者，即十八界，謂六根界、六境界、六識界。此中眼等識分別有六，即有六觸，謂眼觸乃至意觸。彼色等識有三種相，謂善、不善及彼中間。此之行相，眼等觸為三受所生因性。即彼三受從眼等觸所生有六，彼六各各三種分別，謂苦、樂、非苦樂。如是總說觸受各有十八。如前受蘊所指，行相亦然。
復次地、水、火、風、空、識等相，名為六界。所言緣生者云何行相？即十二緣生。何等十二？所謂無明乃至老死。此中無明者，謂於業果諦寶法中不正行故，由此無明起諸煩惱，是故於無我中計我蘊等而有所得。無明緣行，行有三種，福行、罪行、不動行。福行謂十善業道，罪行謂十不善業道，不動行謂無色等至。彼如是行，以其無明為因諸行得生。行緣於識，是故眼等諸識愛非愛果種子生長。識緣名色，此名色者，謂由識故施設彼名，名有生處。是故受等四蘊為名，色即如應依名而立。名色緣六處，彼六處者，謂由如是名色眼等六處建立。六處緣觸，觸謂眼等色等，如前已說。觸緣受，受有三種，亦如前說，此中觸、受行相應知。受緣愛，愛由無明。愛緣取，取謂色等所取所生樂行。取緣有，有行相者，謂即如前所說行識等相。有緣生，謂即名色有所生起，由彼無明故有生法，即此無明自性亦無分位。生緣老死，老謂諸蘊衰變、死謂諸蘊滅壞。生法後邊而無其實，先所得身而悉捨離。然彼無明於後蘊中還復隨轉，增長一切煩惱過失，彼等皆由無明自類煩惱業等而為其因，是故煩惱業生。此三不斷，以是輪迴相續流轉。如是知者，當於實法而起對治，了無明等自性無我。如是等略說十二緣生。
所言波羅蜜多者云何行相？其數有十。此中施有三種，謂法施、無妄施、慈施。戒有三種，謂攝律儀戒、攝善法戒、饒益有情戒。忍辱三種，謂諦察法忍、耐怨害忍、安受苦忍。精進三種，謂被甲精進、加行精進、畢竟成就精進。定有三種，謂離過失定、引發定、辦事定。慧有三種，謂聞所成慧、思所成慧、修所成慧。方便三種，謂離過方便、拯濟方便、速證樂方便。願有三種，謂自行成就願、解眾生縛願、清淨佛土願。力有三種，謂成辦事業力、滅除煩惱力、降伏魔怨力。智有三種，謂無分別智、分別平等覺了智、滅眾生罪智。如是施等諸波羅蜜多，以菩提心為先，於一切眾生起慈心觀。而此諸波羅蜜多於諸世間所行，無有行相亦無所得；於出世蘊等是即無我解脫相，真實所證如理而觀。
所言地者，即彼十地，所謂歡喜地修施波羅蜜多，離垢地修戒波羅蜜多，發光地修忍辱波羅蜜多，焰慧地修精進波羅蜜多，難勝地修定波羅蜜多，現前地修慧波羅蜜多，遠行地修方便波羅蜜多，不動地修願波羅蜜多，善慧地修力波羅蜜多，法雲地修智波羅蜜多。如

是諸地所得法無我理，皆慈心所證，悉無差別。而彼所修施等諸波羅蜜多，安住清淨勝上所得，廣大願力普遍成就，不共一切聲聞等故。是諸波羅蜜多，於所緣相而無差別若人若法，離相空故。

所言空者，即十八空，謂眼等空，是名內空。色等空，是名外空。眼等色等智觀平等，名內外空。方等諸分器世間相各各觀察一一皆空，是名大空。於諸分別離取捨性說名為空，此空復空，是名空空。於勝義諦觀不可得，名勝義空。於施等行諸有為法皆悉平等，名有為空。諸無為法無發悟相，名無為空。於空法中無有少法，而實可轉、散而無集，是名散空。彼一切法無有邊際，名無際空。一切法中畢竟無餘一法不空，名畢竟空。蘊等諸法自性如是，無所生起、離自取捨相，名自相空。彼一切法空無差別，名一切法空。於我蘊中取捨不可得，名不可得空。此不可得，謂色等相不可得故，但有諸業性，是名無相空。若人若法彼自性空，是名自性空。於諸性中離取捨性，名無性空。彼無性者，謂離蘊等無別性故；若離蘊等自性起空分別者，是對礙相，即名無性自性空。若彼如是分別盡處，即能解脫色等繫縛，無復分別有無邊分，離蘊等取捨，是即一相。而彼一相性無有二，彼如是故，即於波羅蜜多安住一境。自性空理離戲論相，是即無我真實所觀。

所言菩提分者，即三十七菩提分，謂四念處乃至八正道。四念處者，身、受、心、法。此中身念處者，觀身無有種種積集而無所著，離取捨相等，是名身念處。彼受念處、心念處、法念處，亦如是觀。又復即此法念處中，若於內外中間而分別者，別有三種，謂精進、定、正念。此三相應，即能觀察諸菩薩最勝菩提心及施等善行。於一切法中得無我相應，此念最勝。如是略說名四念處，所餘諸法亦如是知。

四正斷者，謂是所對治，非菩提分。即已生令斷、未生令不生，此名勤斷二不善，非所對治，是菩提分；未生令生、已生令增長，此名勤修二善。如是略說，名四正斷。

四神足者，謂欲、精進、三摩地、慧。如是相應行增上所得果，以其所得而觀欲等所緣，謂四種三摩地。而彼身心離諸所依、住離貪想，依止寂滅無所作行。如是略說，名四神足。

五根、五力者，即了知一切相果，謂信、精進、念、定、慧等增上相應根力。如是略說，名五根、五力。

復次此中如是等所修，即二覺了分，謂煖、頂位。煖位修四念處，頂位修四正斷。又復有二勝覺了分，謂忍、世第一法。忍位修四神足，世第一位修五根、五力。彼如是等無所作行，最上真實。信等根力為見道緣行相，應知彼見道所修謂七覺支。

七覺支者，即念覺支乃至捨覺支。此中念覺支者，謂利眾生證菩提願，現前正念無忘失相。擇法覺支者，謂於我法自性決擇為相。喜覺支者，謂自所修道得無漏因生喜樂故。輕安覺支者，謂如其所證真實法性，非菩提分種子而捨離故，身業心業得輕安故。定覺支者，謂四無量及菩提願入真如智純一境相。精進覺支者，謂雖觀寂靜勝上功德門而不味著，進修諸行復無懈息。捨覺支者，謂念利眾生如應調伏，隨其所行波羅蜜多等諸功德法，平等分別觀無來去，住平等故。如是略說，名七覺支。即如是等七覺支行，名正智分，彼能對治煩惱障及所知障行相。應知修道所修即八正道。

八正道者，謂正見乃至正定。此中正見者，謂了一切法無我相，住於平等。苦等顛倒，彼之二分，是微妙相勝慧所觀。正思惟者，謂起思惟，不斷所作因，如願而證果。正語者，謂諸語言離妄分別、如實而說。正業者，謂諸所作而無顛倒，不害眾生、救拔眾生等，離妄而修。正命者，謂於淨命離諸邪妄，自行所修、自行而證。正勤者，謂雖至最上地而亦增進，身無疲倦、心生勇悍。正念者，謂念處等如實而觀，慈心莊嚴自願方便，於一切法無所忘失。正定者，謂身等業而常依止最勝功德，安住無分別智，即諸靜慮相平等相應。如是等略說，名三十七菩提分法，隨應行相總略攝故。

集大乘相論卷上

集大乘相論卷下

覺吉祥智菩薩造

西天譯經三藏傳法大師賜紫沙門臣施護奉　詔譯

復次所言聖諦者，即四聖諦，謂苦、集、滅、道。此中苦聖諦者，謂蘊等顛倒相，背聖法為性。集聖諦者，謂如所說苦，由此無明、行等煩惱業集為緣，與生等苦而為因性。滅聖諦者，謂於一切法如實無分別無生相為性，世間癡暗對治滅如所證。道聖諦者，謂趣向菩提慈心等法及法念處，總略攝故。此諸聖諦，於一切法平等所緣。如是略說，名四聖諦。

所言靜慮者，即四靜慮，謂離生喜樂名初靜慮、定生喜樂名第二靜慮、離喜妙樂名第三靜慮、捨念清淨名第四靜慮。如是等四皆寂止相，欲界等貪心不流動，是名靜慮。然諸菩薩亦不味著諸靜慮樂，畢竟不捨眾生，圓滿菩薩道法，成就無量行。如是略說，名四靜慮。

所言無量行者，即四無量行，謂慈、悲、喜、捨，此四皆緣無量眾生為境界故。此中慈無量行者，謂與一切眾生畢竟利樂，所修諸行而悉離相，遠離顛倒、順菩薩道。悲無量行者，謂不令眾生而有一苦。此悲謂能對治惱害不起為性。喜無量行者，謂證一切法無我平等，所有施等諸善住菩提心，廣為利樂一切眾生，方便所行如所生喜為喜受相。捨無量行者，謂於三有分別平等，起廣大行拯救眾生，於自所得三摩地樂而不味著。此能對治放逸過失，心住實相，如應調伏世間一切執相等心。已能安住靜慮，於諸色想對治實法，復於無量法門得法平等，住法無我如理而證。所獲一切平等樂法，是名自在最勝所得。如是略說，名四無量行。

所言無色等至者，此有其四，謂空無邊處乃至非想非非想處。此中空無邊處等至者，謂離種種色對礙想，觀無邊空而為相應，捨諸有相、心住一境。復次識無邊處等至、無所有處等至、非想非非想處等至，此如是等皆寂靜行，如初相應觀無貪相而為所緣，餘復觀察無著無礙，如應最上無相出生。如是略說，名四無色等至。

所言解脫者，即八解脫，謂內有色觀外色解脫乃至滅受想解脫。此中初解脫者，謂內有色想離外色貪，是名內有色觀外色解脫。復次如其行相內無色想離外色貪，是名內無色觀外色解脫。復次於色等清淨住無貪行，是名淨解脫。復次空無邊處解脫、識無邊處解脫、無所有處解脫、非想非非想處解脫，如是四無色處解脫，皆如其行相住如實觀。復次滅受想解脫行相。應知如是略說，名八解脫。

所言三摩鉢底先行者，謂欲住彼空無邊處等諸三摩鉢底，先當如應滅諸行相，住法自性平等寂靜，後當安住諸三摩鉢底，此名先行。又復當知此四無色等至及滅盡等至，而諸菩薩於冒哩[口*尒]多位入師子遊戲三摩地現前而觀，不為非三摩呬多心之所間斷，亦復不為初靜慮等之所間斷。此滅盡等至是無動相。此中諸三摩鉢底，何故次第如是？謂成熟眾生如應所觀次第如是。又復當知此即最上樂門，獲是樂者了我無實，我無實故自心寂靜。所應修習諸神通、波羅蜜多等，皆勝慧所觀如實出生。此即略攝一切法相。

所言解脫門者，即三解脫門，謂空、無相、無願。此中空解脫門者，謂若人若法諸蘊等事離分別相，而彼蘊等若染若淨，於分別相中畢竟無性，於空法中離取捨相，而無染智如實對治。無相解脫門者，謂於蘊等畢竟無相，由無相故取不可得，彼無染智如實對治不著諸相。無願解脫門者，謂於一切清淨解脫門蘊處界等及波羅蜜多圓滿勝行最上一切相皆如實知，如實出生現前平等，離諸所取願樂心故。如是略說，名三解脫門。

所言神通者，有其六種，謂天眼通乃至漏盡通。此中天眼通者，謂於諸色相正觀無礙最勝清淨。天耳通者，謂於一切音聲能聞清淨。他心通者，謂於他心一切行相能如實知。宿住通者，謂自他過去諸差別事悉能記念。神境通者，此復有三，謂隱顯自在，隨諸世界種種現身，於虛空中往來無礙。隨所作轉如應現身，如其所應不現身相作神通事。漏盡通者，謂諸無明貪等煩惱此名為漏，智斷無餘名為漏盡。如是等最勝六通，安住菩提心、離戲論智，是諸菩薩勝上所修，不共一切聲聞道等。圓滿無相無發悟性，是諸波羅蜜多平等道行。總攝一切白 所修法，一切願力一切相故。勇猛精進而為先導，安住最上清淨心一境性。初靜慮等，如名如義隨應差別，無邊行相總略攝故，三摩陀耶所住持故。如是略說，名為六通。

所言陀羅尼者，謂即彼一切相及一切法、一切法性隨應總攝。聲名句文為諸義相。所有無量念、無邊辯才及諸三摩地門，彼無相智悉能證入，對治有相有礙心故，是即無上菩提最勝所得陀羅尼門。而彼一切三摩地陀羅尼等，金剛喻定現前證入，即一切相普遍平等，入無相智真實而證。一切種習皆悉捨離，智觀平等大悲相應，堅固所作，於諸法性如實解脫，勝報現前平等安住，大圓鏡智如實出生，一切願力皆悉圓滿。如是略說，名陀羅尼。

所言力者，即佛十力，謂處非處智力乃至漏盡智力。此中處非處智力者，謂於一切處因果決定不決定，智如實知。若佛、若梵王、若轉輪聖王，彼彼所得勝報決定，名之為處。彼非處者，謂因果不決定行相應知。業報智力者，謂諸眾生，作善業惡業、生善趣惡趣，此等業報，智如實知。種種界智力者，謂諸眾生界趣差別，智如實

知。種種勝解智力者，謂諸聲聞等於諸法中起種種勝解，離諸染法、趣寂靜相，此如是等，智如實知。了別諸根智力者，謂諸眾生信等諸根種種差別，智如實知。種種定智力者，謂初靜慮等、諸三摩地、三摩鉢底，如名如義無邊行相，智如實知。至處道智力者，道有二種，謂非愛樂道，即無明等；可愛樂道，謂寂滅等。而彼滅者，謂聲聞、緣覺及諸菩薩所證差別，智如實知。生滅智力者，謂諸眾生種種生滅，智如實知。宿住隨念智力者，謂於過去事如實記念。漏盡智力者，謂佛世尊大圓鏡智自性觀察，離諸障染、分別平等。如是處非處等諸力，如來遊戲神通所證。此力具足故，即一切法增上所觀。如是略說，名為十力。

所言無畏者，即四所畏，謂一切智無畏、漏盡無畏、說障道無畏、出苦道無畏。此如是等若異若非異有所言說，悉無所得無畏自在。此四皆以平等性智而觀，如如意寶隨眾生意普遍平等。此法亦然，我相清淨離諸有著。如是略說，四無所畏。

所言無礙解者，謂義、法、樂說、辯才等。此中義無礙解者，謂於一切眾生無我相，以微妙智平等而觀。法無礙解者，謂隨諸相了知諸法智觀平等。樂說無礙解者，謂隨所樂說，能說所說不離自性。辯才無礙解者，謂於無邊法門隨應分別通達無相。此如是等與一切法增上相應，皆為攝彼諸愚癡者，令悉調伏安住諸法離相平等故。此四皆以妙觀察智而觀。如是略說四無礙解。

所言大慈大悲者，此中慈謂與眾生樂，住寂靜心無發悟相，廣大最勝離相平等。悲謂拔苦，調伏難調，不捨眾生，離諸有相。此二皆成所作智而觀。如是略說大慈大悲。

所言佛不共法者，即十八不共法，謂如來身無失乃至現在知見無著無礙。此中初者謂如來身無失，無有疲倦，離身諸過。如來語無失者，無非愛語，離語諸過。如來意無失者，無有失念，離意諸過。如是三業，為令愚癡者生淨信故。無異想心者，於一切眾生住平等心。無不定心者，為令愚癡眾生除散亂相。無不知捨心者，謂諸眾生事無有不知而捨者。此等六法，是彼增上戒學所出生故，與無住涅槃而為因故。信無減者，謂於無住涅槃中不壞信故。欲無減者，謂於無住涅槃不愛著故。精進無減者，謂於利於命於行悉無住故。慧無減者，謂畢竟於諸世間長養眾生無不通達故。解脫無減者，謂不取聲聞等涅槃相故。解脫知見無減者，為利眾生，智破戲論相，令諸眾生各各平等證得無上涅槃。此等六法，是彼增上定學所出生故，與無住涅槃而為緣故。身業隨智慧行者，謂於一切處若動若止經行等相，常與智慧而共相應，是故智慧而為先導。語業隨智慧行者，謂一切語言離妄分別，常與智慧而共相應，是故智慧而為先導。意業隨智慧行者，謂於眾生住平等心，隨所利益無有差別，常

與智慧而共相應，是故智慧而為先導。過去知見無著無礙者，謂內無有性名為無著，外離諸縛名為無礙，於過去一切法，平等悉知，破戲論相。未來知見無著無礙者，謂於未來一切法，平等悉知，破戲論相。現在知見無著無礙者，謂於現在一切法，平等悉知，破戲論相。此等六法，是彼增上慧學所出生故。此等諸法，唯佛如來圓滿成就無上勝智，為利眾生隨眾生轉，不共一切聲聞有故，法界清淨智所出生。如是略說，名十八不共法。

所言聲聞果者，即四聲聞果，謂須陀洹乃至阿羅漢。此中須陀洹者，厭苦欣樂，隨應斷除所有煩惱，七返生死見苦等諦，悟人無我趣向涅槃。斯陀含者，厭苦欣樂，隨應斷除所有煩惱，一來此界見苦等諦，悟人無我趣向涅槃。阿那含者，厭苦欣樂，無餘欲界煩惱可斷，不還欲界，於色無色界隨應解脫見苦等諦，悟人無我趣向涅槃。阿羅漢者，悉斷三界所有煩惱，盡苦邊際悟無我理，隨應解脫趣證涅槃。如是略說四聲聞果。

所言了知一切相者，謂諸佛如來於一切相如實了知現前平等。一切相者，即一切法。諸佛如來為利世間，一切所向隨應方便，得無妄失法，住堅固相。

此中應知，三身亦名一切相。法身，自性無我智相，無差別故。報身，最勝相，即一切相智所依性故。化身，所作事相，於一切處如應現化而施設故。又復一切相者，雖所了知而無分別，為利眾生隨應所作。是相寂靜，無緣自性一切平等。所有蘊等一切相亦復無邊，若在三界若出三界，應如實了知諸相不可得。如是名為了知一切相。

所言真如者，即一切法自性離取捨，若智若愚、若色若心，住平等性、離妄、無分別，是即名真如。

所言實際者，即菩提性，一切如量如實離諸分別。此中應知，如佛所說於我蘊等性畢竟無所得，復於他量而不可言說。如是名為實際。

所言無相者，即彼真如說名無相。而真如者，但以名字假分別故，於名字中性不可得。當知我等性即諸法自性，是故此中若人若法悉離諸相而同一相。此一相者，即一切法無對礙相、離諸分別，於第一義自性無動。是名無相。

所言法界者，即十力等果法及諸因法，乃至一切法自性所依，是即法界。此法界中遠離一切虛妄顛倒分別相等，明慧現前如實照了。是名法界。

復次當知，此中真如等、大圓鏡智等，即一切法無所作門。彼真如無所作門，即諸法自相門。

復次當知，此中真如及彼十力，皆以大圓鏡智而觀。彼實際所證及四無所畏，皆以平等性智而觀。彼無相微妙清淨及四無礙解性，皆以妙觀察智而觀。彼法界一切法真實所證所依性及大慈大悲，皆以成所作智而觀。所有一切處增上所觀法，皆悉安住法界清淨智。

如是等一切法，當知皆悉如量正語與菩提心相應，大慈隨順一切眾生。是一切法平等、同一所緣、相應無相最上法門，總攝波羅蜜多等一切法故，隨其所行如量相應。此相應故，是名一切法無我。智者當知，佛所說法從解脫門如實出生。

諸佛智慧無有上，　所說因性亦無邊，
於彼無邊如實知，　一切相應而表示。
諸相應門顯諸性，　隨宜方便而出生，
大慧所作悉圓成，　我為利樂故稱說。

集大乘相論卷下

聯絡我們

財團法人
佛教電子佛典基金會（CBETA 基金會）
CBETA Comprehensive Buddhist Electronic Text Archive Foundation

service@cbeta.org
(02)2383-2182 轉分機 12
官網 https://cbeta.org/
CBETA Online https://cbetaonline.dila.edu.tw/
立即贊助 https://cbeta.org/quick-donate/

贊助資訊

CBETA 長年來陸續將歷代重要佛典數位化為「CBETA 電子佛典集成」，不僅收錄了大量的珍貴文獻，更致力於校勘考證用字及增添新式標點，提升佛典的文獻品質及易讀性。「CBETA 電子佛典集成」是大眾廣為運用的公共資源，此成果也獲得國際學界的重視及肯定。

對於一個從事佛法志業的非營利團隊來說，能夠長期埋首理想、踏實耕耘，實屬不易。為了提供更優質的服務，CBETA 基金會擬增聘專業人力，擴大組織規模，懇請大家慷慨解囊、熱情贊助，讓未來有更多更好的電子佛典。

贊助捐款

「水滴雖微，漸盈大器，凡福充滿，從纖纖積。」
—— CBETA 2024.R2, T04, no. 210, p. 565a5-6